

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

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中国中冶”）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

- 每股分配比例：每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0.056 元（含税）。
- 本次利润分配股本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，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。
- 公司不存在触及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（2024 年 4 月修订）》（以下简称“《股票上市规则》”）第 9.8.1 条第一款第（八）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。

一、利润分配方案内容

（一）利润分配方案的具体内容

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母公司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614,010 万元。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十次会议决议，公司 2024 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，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：

2024 年度中国中冶合并范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674,595 万元。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总股本 20,723,619,170 股，拟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0.56 元（含税），共计现金分红人民币 116,052 万元，剩余未分配利润人民币 497,958 万元用于公司经营发展及以后年度分配。该方案拟定的现金分红总额占 2024 年度中国中冶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17.20%。

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是否可能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

单位：万元 币种：人民币

项目	2024年度	2023年度	2022年度
现金分红总额	116,052	149,210	172,006
回购注销总额	0	0	0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	674,595	867,041	1,027,619
本年度末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	614,010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	437,268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	0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	856,418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	437,268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是否低于5,000万元	否		
现金分红比例（%）	51.06%		
现金分红比例是否低于30%	否		
是否触及《股票上市规则》第9.8.1条第一款第（八）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	否		

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符合法律法规和上市监管的要求，不存在触及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（2024年4月修订）》（以下简称《股票上市规则》）第9.8.1条第一款第（八）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。

二、本年度现金分红比例低于30%的情况说明

报告期内，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674,595万元，拟分配的现金红利总额116,052万元。中国中冶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符合公司所处的行业特点、发展阶段、自身经营模式、盈利水平以及资金支出安排。该方案既考虑了中国中冶经营现状及未来发展需求，又保障了广大股东的投资权益。现金分红总额占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比例低于30%的具体原因说明如下：

（一）公司所处行业发展特点、公司发展阶段及资金需求

公司所处的建筑行业属于充分竞争行业，当前市场竞争态势日趋激烈，用于维持日常经营周转的资金需求量大。同时，面对日益加剧的市场竞争，公司积极转变发展思路，不断优化调整“一核心两主体五特色”业务体系，全面推进公司再转型再升级，需要较大的资金储

备和投入。

（二）留存未分配利润的预计用途

公司将紧紧围绕“一创两最五强”奋斗目标，按照“核心做强、主体做优、特色做大”的基本路径，有序推进业务结构调整，提升冶金建设业务和特色业务占比，统筹推动公司实现再转型再升级。为进一步增强公司的市场竞争力和持续发展能力，公司留存未分配利润将用于支持公司全面推进再转型再升级、推动高质量发展和日常经营周转需求等方面。

（三）公司为增强投资者回报水平拟采取的措施

公司将着力培育新赛道、构建新优势、激发新动能，不断增强核心功能、提高企业核心竞争力，不断提高资金运营效率，提升公司整体盈利水平，努力走出一条质量更优、效益更好、效率更高、更可持续的高质量发展之路，更好地回报广大股东。

（四）为中小股东参与决策提供便利的情况

公司将召开现金分红说明会，对现金分红相关方案进行说明。同时，通过投资者关系热线、邮箱等方式积极与中小股东开展沟通交流，听取投资者建议、意见，解答相关问询，为中小股东审议、表决利润分配相关议题提供充分的信息支持。

三、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

（一）董事会会议的召开、审议和表决情况

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8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七十次会议审议了《关于中国中冶 2024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》，同意本利润分配方案。本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监事会意见

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8 日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，同意本利润分配方案。

四、其他说明

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结合了公司经营发展计划、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，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，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。

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 年 3 月 28 日